

朱元璋与“大数据”

□ 宜人

洪武年间，朱元璋为了掌控文武百官的动向，在朝廷遍设耳目，官员的一举一动、一言一行他都了如指掌。当时，国子监一位叫宋讷的老儒在课堂上发脾气，第二天朱元璋就知道了，便问你昨天因为什么事生气呀？这位老先生说，我没有生气啊。朱元璋随即叫来“耳目”，给这位老先生看一幅画像，画像正是老先生生气状。这位老

先生只好如实道来：昨天有几个学生在课堂上不好好上课，嬉戏打闹，打碎了茶具，我因此生气了。有人说，在历代帝王，朱元璋恐怕是第一个利用影像资料来监控官员的。

还有一次，一位叫钱宰的官员因为厌烦每天早朝晚朝，还要编书，便写了一首诗：四鼓冬冬起更衣，午门朝见尚嫌迟。何时得遂田园乐，睡到

人间饭熟时。第二天早朝时，朱元璋见到钱宰便说，钱大人写的好诗啊，诗虽好，不过得改一字，“午门朝见尚嫌迟”，谁嫌你迟了？应改为“午门朝见尚忧迟”。

朱元璋就是这样利用耳目来监视官员的，用现在的话，这位天子很会运用“大数据”来管理朝廷。

史趣

哲思

快乐的小溪

□ 施光华

我在皖南旅游时，收到发小的微信：“花开花落，潮起潮落，不经意间我们已走向人生的晚年，从呱呱坠地到两鬓白发，岁月的行囊里装满了苦辣酸甜……”字里行间透露出对生命苦短的感叹。

是啊！我还清楚地记得第一次戴上少先队员红领巾时，幸福的小脸涨红了，小心脏激动得“怦、怦”乱跳。参加“歌唱二小放牛郎”情景剧排练时，同学们之间穿的旧衣服颜色、手持红樱枪的姿势都历历在目，可怎么转眼间说老就老了呢？面对两鬓花白，刻满皱纹的脸庞真有一种不可名状的无奈。我站在宾馆附近的小溪旁，举目眺望，小溪行走在山石间，它跌宕起伏，溅玉飞花，引起我对人生的遐想……

年轻时，我爱大海，因为大海有宽广豪放之美，它激发我去闯荡世界，拼搏人生；中年时，我爱看大江，因为大江有磅礴浩荡之美，它启迪我沉淀智慧，增长睿智；而老年时，我则爱看这泉水“叮咚”的小溪了，因为它少了快节奏，多了平静和安逸。

小溪是快乐的，小溪的快乐在于声，而人的快乐在于心，心态如何则决定你的快乐程度。我对发小说，人生一世，草木一秋，大自然的规律谁也改变不了，我们在亲朋好友欢呼声中诞生，也会在至亲们悲痛中离世。与其埋怨人生苦短，不如调整心态，笑对人生，度过快乐的每一天。开心是一天，不开心也是一天，干嘛硬逼着自己不开心呢？调整心态要活得轻松，活得洒脱，记住该记住的，忘记该忘记的，改变能改变的，接受不能改变的，唯有这样，才能活出一个富有个性的自我。调整心态要有满足感，不过分地苛求，不要有太多的奢望，该是你的，躲也躲不过，不是你的，求也求不来，如果你整天跟别人比，收入没有别人多，房子没有别人大，车子没有别人好，谈何快乐呢？只要不与自己盲目较劲，那你就不会平添无谓的烦恼了。夕阳西下，层林尽染，我站在潺潺流水的小溪旁，静静地回首往事，往事中的一切“苦辣酸甜”已在奔流的溪水“叮咚”声中消逝得无影、无踪……

闲情

红梅树下

□ 张建春

雪天。红梅树下，我听到梅花挣脱冰凌裂帛的声音，娇小的花朵鲜艳艳艳，清彻的香气直扑胸怀。一场暴雪成灾，周边的树饱受摧残，高大的樟树断了枝桠，桂花树整体倾斜，本来翠绿的林地散落一地的落泊。唯红梅树精神，柔软的树条随弯就曲，任雪压寒冻，一树的花蕾，睁着清醒的眼睛。

我极爱红梅，平时总要多看上几眼，似乎是天意，门前并立着数棵红梅，一字排开，夹杂在形色树木之间。红梅树低调，素常里不显山露水。有叶时绿，但也平和，淡淡的垂下稀疏的阴凉。无叶天，枝条轻松，洗净铅华，素净如一方褐色的泥土。只是在严寒的冬天，陡地冒出颜色，与雪白争斗，峥嵘十足的个性。爱红梅日久，梅成了我眼中最美的风景。小时居住乡村，老宅的门前有株老梅，和杏树们比肩而长，许多年里把她当作了光开花不结果的杏树。开花不结果的树，谓之开谎花，讲假话的树，村里人多不待见。而红梅开时，雪花扑面，总有人驻足观赏。老梅苍老，花却抖擞喷香，红艳得如一片云。我也学着乡人，背着手抬头看花，听凭香气滴落在我的眼睛里。略大时，我开始思忖红梅的品格，直到读到了诗句：“俏也不争春，只把春来报，待到山花烂漫时，她在丛中笑。”才知红梅的心思。农人念春天，红梅开，春到也。

春到，开犁下地，日子就又续上了。望梅止渴，是我接触最早的成语，包括这成语连结的故事。我曾不止一次爬上老梅树，寻找梅果，但无功而返，一直不知梅的滋味。老梅一树繁华不结果，倒让我心中戚戚。初生了访梅寻果的念头。之后外出求学，到了北方的城市。校园古树参天，有梅，不过是腊梅，一株复一株，黄近透明的花朵，挥洒无尽的幽香。我希望有一株红梅穿插之中，寻遍了校园，竟不见踪迹。我由此产生了对故土深深的思念，甚至连夜乘火车奔赴家乡，可惜季节不对，腊梅花香，老梅的花蕾还紧紧握着拳头。蕾红，花紧，老梅不懂我心。

好在北方的城是有红梅的。离校园不远的院落，有红梅数株。院是古院，梅是古梅。梅花探头，春色关不住。我轻叩院门，给我开门的是一位老人，鹤发童颜，他是一位画家。我说了对红梅的渴望，老人领我在院子里转悠。

我终于吃到了梅果，画家送了我一捧，新鲜的，酸得倒牙。那时，我正在朦朦胧胧的初恋中，酸让我清楚，钟爱的花朵，有时结下的是滞涩的果。画家还送过我一幅红梅傲雪图，梅红雪白，一对喜鹊翩翩飞。喜鹊登梅，喜庆。

北方多雪，雪映红梅。画家的白发如雪，也映衬着雪的俏丽。雪片如絮，我踏雪访梅，有点小资，却是情怀。门前的红梅提前开了，三几朵、数十上百朵，打了大大的提前量。我一再排开积雪，脚下的，梅枝上的。梅枝挂冰凌，花蕾如镀了层厚厚的膜，剔透出红色的光彩。

在红梅树下，看漫天飞雪，心不慌忙，寒冷走远，我想起了故乡的老梅，更多想起了鹤发童颜的老画家，他的一枝笔吐花喷彩，天天红梅开。心中有梅，梅为爱妻。

红梅树下，我看朵朵梅花开。飘雪，飘雪。

品读

从“三味书屋”说起

□ 吴玲

丁酉深秋，途经古城绍兴，留驻时间不足二十四小时，拜谒鲁迅故里，兰亭与沈园已占去大半日，余下的时间，越州享誉古今的两处书屋——三味书屋与青藤书屋恰好可以稍作流连。

三味书屋现在是连极小的小孩子都能叫得出的名字，因为鲁迅先生妙趣横生的、令无数学生心驰神往的散文《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》，除了收在中学语文教科书里，各种课外读物亦比比皆是。“三味书屋”原称“三余书屋”，取“为学当以三余”之义。即三国董遇所说的“冬者岁之余，夜者日之余，阴雨者晴之余”，以此来勉励后人勤奋读书。苏轼甚赞“三余”说，曾作诗“此生有味在三余”，寿家先祖遂改名“三余”为“三味”。而寿镜吾先生的儿子寿洙邻对“三味”的解释是——经书之味，史书之味，子书之味。意为读经味如稻粱，读史味如肴饌，读诸子百家，味如醢醢。“三味书屋”匾额的题写者是同时代的书法家梁同书。

话说少年鲁迅家境还是颇优越的，出生于绍兴本地的周姓大家族，房屋田产之丰裕自不待说，族中还多有饱读诗书之人，并且还有在京城做官的祖父。祖父周介孚，学问超群，中过举人，是清末的“翰林”。大约鲁迅进私塾读书的同时，祖父介孚因科场案下狱，仿佛飞来之灾，即刻使这个家庭失去了原有的安然与宁静，父母亲担心累及孩子，遂将鲁迅兄弟送至皇

甫庄外婆家避难。那年周作人才八岁，鲁迅年长二弟三岁半。《知堂回忆录》中对这段避难生活的感受是“颇愉快的”，于鲁迅来说，却是别样的体味。《呐喊·自序》中说“有谁从小康人家而坠入困顿的吗？我以为在这途中，大概可以看见世人的真面目。”“我寄住在一个亲戚家，有时还被称为乞食者。”那段寄居生活，敏感的少年遭受亲友鄙薄，留下深刻印记。

周作人在《关于鲁迅》一文中曾这样写道：“豫才从小就喜欢书画，——这并不是书家画师的墨宝，乃是普通的一册一册的线装书与画本。最初买不起书，只好借了绣像小说来看。大约还是在皇甫庄的时候，豫才向表兄借来一册《荡寇志》的绣像，买了些叫做明公纸的一种毛太纸来，一张张的影描，订成一大本，随后仿佛记得以一二百文钱的代价卖给书房里的同窗了。”由此可见其一，少年鲁迅——那时叫周豫才的，迷上抄书与绘画，且绘画功夫已算了得。

另外补记一下，在三味书屋鲁迅课桌的墙上，有复制的三枚橘黄色的小书签，鲁迅用毛笔工工整整书写着“读书三到，心到，眼到，口到”，目睹者皆言“制作精美”，其时对于自幼热爱美术喜欢涂涂画画的周豫才来说，能将《荡寇志》一本书摹画下来，并能被同好者买去，此等功夫用来制作一枚小书签，那简直就是不费吹灰之力了。